SECURITIES AND FUTURES COMMISSION
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

投诉表格

(涉及非证监会认可的集体投资计划或证监会认可的投资产品的投诉)

如欲就中介人的操守、证券公开发售、市场失当行为、上市公司的不当行为或收购向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（证监会）作出投诉，请填妥此表格及选择适用的选项，并透过下列方式将表格连同所有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本交回证监会：

电邮	complaint@sfc.hk
邮递	香港鲗鱼涌华兰路18号港岛东中心54楼

1. 投诉人资料

（请选择适用者）

☐ 个人投诉人#

全名*	
身份证 / 护照首四个数字*	
邮寄地址*	
电话号码*	
电邮地址（如有）	

#如阁下欲委任一名获授权人士处理本投诉，请同时填妥第 7 部的〈个人投诉人代表的委任〉。

**必须填写*

*注：本人明白，如本人未有在必须填写的栏位内提供指明的资料，包括**本人的全名、身份证 / 护照首四个数字、邮寄地址及电话号码**，证监会便会将本投诉视作匿名投诉处理，且不会给予本人任何回复。*

☐ 机构投诉人

公司名称*	
成立所在地 *	
商业登记号码 / 公司注册编号 *	
邮寄地址*	
代表的全名*	
代表的电话号码*	
代表的电邮地址	

**必须填写*

*注：本人明白，如本人未有在必须填写的栏位内提供指明的资料，包括**公司名称、成立所在地、商业登记号码 / 公司注册编号、邮寄地址、代表的全名及电话号码**，证监会便会将本投诉视作匿名投诉处理，且不会给予本人任何回复。*

2. 你的投诉对象是谁？

被投诉人士 / 公司的全名	
地址	
电邮地址（如有）	
电话号码	
证监会牌照号码（如有）	

你是否被投诉公司的客户？

☐ 是

帐户号码	
帐户种类 （例如，证券或期货等）	
帐户持有人的姓名	

☐ 否

你有否透过该公司作出任何投资？

☐ 有

投资种类	
交易日期 （日 / 月 / 年）	
争议金额	

☐ 否

投诉的事宜是否在香港发生？

☐ 是

☐ 否　　请说明：_____

3. 未经认可集体投资计划 / 与证监会认可产品有关的事宜（例如与披露有关、推广材料、与表现有关、违反监管规定）

被投诉的产品的名称			
你是否该产品的投资者？		你所损失的金额（如有）	
被投诉的管理公司 / 产品发行人 / 受托人 / 保管人 / 中介人的名称			
你有否向该管理公司或产品发行人作出投诉 / 与其联络？如有，请述明该管理公司或产品发行人有何回复。			

投诉的日期、时间及主要事件

请注明你的投诉是否关乎下列一个或以上的范畴:

- ☐ 广告或 推广材料
- ☐ 产品相关资料的披露
- ☐ 收费
- ☐ 中介人对帐户处理不当
- ☐ 不当销售
- ☐ 金钱纠纷
- ☐ 定价
- ☐ 服务水准
- ☐ 产品的结构 / 设计
- ☐ 其他。请述明：_____

你的投诉事项是甚么？

a. 如你的投诉是关于未经认可的集体投资计划／其他未经认可的产品（统称为有关安排）的销售，请述明你是否在香港受到招揽才投资有关安排： ☐ 是 ☐ 否

请提供向你推销有关安排的推销代理及／或销售人员的姓名及联络资料

请具体描述你知悉有关安排的详细经过

本投诉是否涉及房地产物业？		如是，请提供房地产物业的名称及所在地

你是否曾声明或签署任何文件以声明就对有关安排的投资而言，你是一名专业投资者？

☐ 是。请在下列第 5 部提供相关文件。

☐ 否

b. 如你所投诉的是相关基金 / 与投资有关的人寿保险计划 / 产品 / 有关安排的广告或推广材料具误导性：

请述明你认为有关广告或推广材料具误导性的部分

请说明有关广告或推广材料现时 / 曾经在哪里派发，或你如何取得有关推广材料

c. 请说明你有否发现该基金及 / 或管理公司或产品发行人（如有）有任何违反或未有遵守证监会守则、指引或规则的情况。

☐ 有，请详细阐明：_____

_____

☐ 没 有

☐ 不确定

d. 请于下文第 5 部提供你在本投诉中提及的文件（例如发售文件、条款摘要、协议、成交单据、广告、推广材料），以及能证实你指称的事项的其他证据 / 证明。

4. 其他资料

请按时序详细说明你的指控。[注]

如空位不敷应用，请另页补充，并随本表格提交。
注：举例来说，如你的投诉是关于赎回款项的计算，请述明赎回指示的日期及赎回价；或如你的投诉是关于交易所买卖基金的价格（例如没有追踪相关指数的表现），请述明有关期间。

5. 支持本投诉的证明文件

你能否向我们提供本投诉的证明文件（例如客户协议、成交单据、帐户结单、通信纪录、推广材料、小册子、传单）？**（请夹附所有相关文件的复印本）**

☐ 能够。请说明：

	文件
1.	
2.	
3.	
4.	

☐ 文件将电邮至 complaint@sfc.hk 予证监会。

☐ 文件将邮寄至证监会，地址为：
香港鲗鱼涌华兰路 18 号港岛东中心 54 楼 。

☐ 本人未能提供任何证明文件 。

6. 你曾采取的行动

你是否曾向证监会作出与这宗个案有关的投诉？

☐ **是**

对上一次投诉的日期　日 ____ 月 ____ 年 ____

档案编号（如知悉）____

☐ **否**

你有否向以上第 2 部所列被投诉的公司/人士、其他监管机构 / 组织或警方作出投诉？如有，请在下方提供相关资料：

以上所指的被投诉公司/人士、其他监管机构 / 组织的名称，或请注明为警方（如适用）	**投诉日期**	**有关投诉的档案编号（如有）**	**调查结果(如有)**

请夹附你的投诉信及（如适用）被投诉公司/人士、其他监管机构 / 组织或警方的回复的复印本。

7. 个人投诉人代表的委任

如阁下欲委任代表代为处理本投诉，请填妥以下部分：

本人现授权_____（姓名）代为处理本投诉，包括提交资料、查询本投诉的进展和从证监会收取资料及文件（当中可能包括个人资料）。

该代表的通讯 / 电邮地址：

_____

该代表的电话号码：

_____

8. 重要讯息

向证监会给予同意

为使证监会能处理本投诉，本人（请勾选适用者）

☐ 同意

证监会向以下对象披露本投诉及本表格所载有关本人的个人资料：

☐ 被投诉的对象及其相关机构 。

☐ 其他监管机构（如本投诉属其监管范围 ）。

本人明白，如本人不选择“同意”，证监会便可能无法进一步处理本投诉。

本人明白在一般情况下，除非本人同意，否则证监会不会披露本投诉及本人的个人资料。然而，本人亦明白，如本人向证监会提供的资料乃用于与执法及监管有关的若干目的，证监会便获豁免而不受《个人资料（私隐）条例》所订明的若干原则管限 。证监会及后可为这些目的而使用有关资料，不论投诉人是否同意 。详情请参阅刊载于本会网站（www.sfc.hk）的〈私隐政策声明〉。

证监会有关使用在投诉中收集的个人资料的个人资料收集声明

本人确认及明白：

收集及使用个人资料

1. 向证监会作出投诉时，无论是在证监会订明的投诉表格、任何已经或将予提供的文件，或与证监会的任何后续电话谈话中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及个人资料，只会在用途与投诉有关、为履行证监会的法定职能或法例容许或有所规定的情况下，加以使用、披露或转移。本人自愿提供个人资料。如果本人所提供的资料不正确或不齐全，有关投诉的处理可能会受到影响。
2. 所有向证监会提供的资料及个人资料可能会披露予相关法庭、小组、审裁处和委员会，及／或（在法例容许或有所规定的情况下）依据证监会与其他监管机构（本地／海外）之间的任何监管／监督／调查协助安排，披露予其他本地及／或海外监管／政府／司法机构，或由证监会委聘协助其履行法定职能的人士。

查阅及更正个人资料

3. 本人如欲查阅及／或更正存于证监会的个人资料，可填妥查阅个人资料要求表格并致函香港鲗鱼涌华兰路 18 号港岛东中心 54 楼证监会个人资料私隐主任提出有关要求。有关表格可从证监会的网页 www.sfc.hk 下载。

9. 签署

本人确认：

1) 在本投诉表格内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完整及准确 。
2) 本人明白，如本人未有在第 1 部的<投诉人资料>的必须填写的栏位内提供指明的资料，证监会便会将本投诉视作匿名投诉处理，且不会给予本人任何回复。
3) 本人明白，为处理本人的投诉，与证监会其后的电话对话会被录音。

_____ _____

投诉人/ 获授权代表的签署* 日期

*如本投诉表格未经签署，证监会可能无法处理你的投诉。

向证监会发送本文件前，务请将本文件储存在你的电脑或电子装置内。